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14055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3段75巷50號

承辦人：陳志榮

電話：02-26301176

電子信箱：pub50651@pts.org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(112)公視基字第11200018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人選之人如何播公視與您面對面活動ATTCHI

主旨：為本會將於本（112）年9月22日晚間，舉辦「《人選之人—造浪者》如何播？公視與您面對面」公眾意見交流活動，敬請協助轉知貴系所師生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與大慕影藝共同出品的戲劇作品《人選之人—造浪者》於今年4月28日於Netflix上線，本會原訂於10月28日播出。惟《人選之人》劇中演員賴佩霞於9月14日宣布投入本屆總統、副總統選舉。
- 二、由於《人選之人—造浪者》播出將涉及選舉相關議題，引起社會討論與對公視高度關注。基於本會宗旨，公共電視屬於國民全體，節目製作應彰顯公共精神、整體營運包容社會多元價值等，本會於9月15日，第7屆第18次董事會議，就公視是否仍照原定電視頻道排播等議題，聽取董事及監察人意見。
- 三、會後，本會管理團隊決議，就《人選之人》播出議題，訂於9月22日，週五晚間7時，假台北福華國際文教會館（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30號）一樓前瞻廳舉辦公眾意見交流活動，並邀請對本議題關心人士表達意見與討論（相關內容詳見附件）。
- 四、本次活動開放社會公眾參與（報名網址 <https://bit.ly/PTS20230922>），並將於公視YouTube直播頻道 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@ptslivestream>、公視粉絲團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TS1997>，進行線上直播。敬請貴系所協助推廣、轉知教師與學生參與。



正本：大專院校傳播科系所

副本：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	章